

这家“巨守信”超市“巨不守信” 老板为牟暴利竟卖假烟

本报讯(记者 贺天鸿 通讯员 罗丽芳)为了赚取更多利润,进货假烟分销给了下线,让人歉疚的是,其超市店名还叫“巨守信”。近日,芦淞区人民法院对一起销售假烟案进行了一审判决。

上线、下线被警方一锅端

据悉,2017年8月至11月,被告人吴某将1500条假黄芙蓉王香烟卖给下线被告人赵某、王某夫妇,销售金额总计9.54万元。事后赵、王二人将1700余条假烟以每条75-80元的价格贩卖给被告人王某乙,取得烟款13万余元。

2017年10月至11月份,被告人张某安排被告人肖某两次运送假黄芙蓉王香烟共计900条,并以每条75元的价格贩卖给王某乙,销售金额6.75万元。

2017年11月22日,当肖某再次根据张某安排,运送600条假黄芙蓉王香烟到王某乙位于荷塘区的仓库时,被民警当场查获。现场,王某乙的儿子廖某(另案处理)也被民警人赃并获。随后,民警从肖某、赵某、张某、王某乙处查获各品牌假烟2800多条。

销售假烟的超市名为“巨守信”

据悉,其实王某乙是有相关许可的烟草经销商。2016年4月,王某乙取得了市烟草专卖局颁发的烟草零售许可证,允许王某乙在其位于芦淞区钟鼓岭龙山塘的“巨守信”超市销售各种烟草制品,为期五年。但王某乙为赚取更多利润进货假烟,分销给了下线。

芦淞区人民法院审理认为,张某、肖某、赵某、吴某、王某违反国家烟草专卖的法律法规规定,严重扰乱市场秩序,已构成非法经营罪;王某乙知假卖假,已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。最终,张某、肖某、赵某、吴某分别获刑2年6个月至5年不等,并处罚金5万元至10万元不等;王某乙获刑2年6个月,缓刑3年,并处罚金13万元;王某获刑2年,缓刑2年6个月,并处罚金5万元。



□《两儿子两年未回家过年,老母亲生气了》追踪

两儿子兑现承诺 带妻儿回家陪母亲过元宵节

曾媵驰家住石峰区,两个儿子(老三、老四)已经连续两年没回家过年了,老人平常都是由两个女儿(老大、老二)照顾。虽然儿子们有了自己的小家庭,但老人还是希望他们能回来看看。接到记者的转述后,老人的两个儿子表示,元宵节一定会带着妻儿回家,看望母亲。(详见本报2月15日A06版)

该报道见报后,引起了不少读者和网友的反省和深思。2月18日晚,记者接到了曾媵驰大女儿的来电。

“谢谢你啊!回来了,兄弟姊妹都到家了,老妈笑得合不拢嘴。”曾媵驰的大女儿说,两个弟弟都带着妻儿回来了。

据悉,2月19日元宵节,曾媵驰起得比平

时早,虽然腿脚不方便,但在大女儿的帮助下,坚持要给人煮汤圆。餐桌前,老人看着子女吃汤圆,泪眼朦胧。

昨天,记者也通过电话联系上了曾媵驰的儿子(老三)。他说,其实过年没回家,他心里也挺难受,人在外地,每逢佳节都分外想念亲人,“接到你们的电话,我和老四都觉得很惭愧,虽然物质上没有亏待母亲,但父亲走了后,我们没能陪在母亲身边,忽视了母亲精神上的需求。好在姐姐们一直照顾着母亲……”

“2月26日是母亲79岁生日,我们决定留下来,为母亲庆生。”兄弟俩说,待到明年母亲80大寿,他们也一定早早回家,为母亲贺寿。

(记者 陈驰)

□《违停不听劝,还脚踢城管队员》追踪 “实在不好意思,是我太冲动” 打人者当面道歉并赔偿

2月1日,荷塘区城管大队协管员龙文、周昕在中南蔬菜批发市场巡查,违停车主易某不听劝导,对两人拳打脚踢。事后,桂花路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,将双方带回派出所进行调查。(详见本报2月2日A06版)

“实在不好意思,是我太冲动。”前日,易某来到荷塘区城管大队,向龙文、周昕道歉。记者

从荷塘警方获悉,易某的行为阻碍了城管工作人员执行职务,造成不良社会影响,已对其进行行政处罚(警告),要求易某承担龙文、周昕的医药费、误工费共2600元,并当面向两人道歉。

去年以来,荷塘区城管大队推行“城管+公安”模式,有力保障队员执法时的人身权益。

(记者 伍靖雯 通讯员 任晓磊)

流浪汉扎堆中心广场地下通道 我市设临时救助点,提供免费食宿

本报讯(记者 陈驰)在中心广场地下通道,不经意间,总能看到流浪汉,在墙边打着地铺,其中不乏乞讨者。这几天,这个问题成为市长热线投诉热点,为解决此事,市长热线还编发了“每日专报”,经市领导批示,交由市民政局牵头处理。



▲不少流浪汉在中心广场地下通道扎堆休息 记者 陈驰 摄

现场 流浪汉扎堆,让环卫工头疼

据了解,春节至今,有关中心广场地下通道流浪汉的投诉,已经接到30多个,说流浪汉严重影响株洲市容市貌,其中,环卫工人对此意见颇大。

环卫工人吴先生说,他主要负责芦淞区中心广场附近的清扫工作。早些时候,地下通道还只有十多名流浪汉,可是春节假期前后,又陆续来了不少流浪汉,最多时

达到30多个,“床位”颇为紧张。“这些流浪汉产生很多垃圾,有的还点酒精炉子,给自己‘开小灶’,搞得地下通道乌烟瘴气。我们清扫卫生时多次劝说了,也没啥效果。一直到正月初九,流浪汉才有所减少。”吴先生说,这些人给他的工作带来了极大困扰。

讲述 流浪了多个城市,株洲最温馨

前天下午3点多,记者与市长热线办督办人员联系了民政、城管等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,一同来到地下通道。

此时,地下通道约有十多张“床位”靠墙展开,五六名流浪汉坐上面休息,有的在看书,有的闭目养神,还有的在乞讨。

芦淞区城管大队工作人员介绍,春节长假期间,该处地下通道的确住着30多人,人数激增导致不得不安排专门城管队员进行劝导,工作进行到正月初八,部分人才陆续离开。

措施 就近设立临时救助点

长期在外漂泊,这些流浪汉为啥不回家?市民政局救助管理站负责人说,这些流浪汉群里,不乏丢失了钱包财物或身患疾病的,我们都会与志愿者将其接到救助站,提供食宿、医疗,还会帮其买票回家,只有部分流浪汉是特地来株洲乞讨的。

其实,关于流浪汉的来历,早在两年前,晚报记者就进行过调查。一些河南、江西等地的农民,在农耕结束后,就来到株洲乞讨,晚上有时住在地下通道,有时花费5

元钱在火车站附近招待所通铺过夜,他们压根就不愿意去救助站,也不想回家。针对这个问题,近期,民政部门负责人在火车站附近设立了临时救助点,在城管、志愿者的劝导下,将流浪汉集中安排在临时救助点休息,并提供免费食宿。

“此举也不是长久之计”,市民政局负责人表示,他们将会联系城管等多个部门,拿出一个长效机制,有效解决这个难题。



门面下水道堵塞要疏通 店老板却不愿掏钱

本报讯(记者 陈驰)按理说,门面地下室被水淹了,店主肯定会心急如焚,第一时间开展自救,并尽快解决问题。可天元区嵩山公寓门面地下室进水后,致电市长热线求助,社区居委会出面组织解决问题时,门面老板却踢起了“皮球”。

最近一直阴雨连绵,几天前,嵩山公寓沿街门面部分老板致电市长热线反映,门店的地下室都进水了,有的水深到了膝盖位置,放在里面的东西也全都泡坏了。花费一番工夫,刚把积水抽干,地下室很快又会进水,令人头疼。

对此,市长热线办督办人员了解到,为解决商户的困难,嵩山街道办事处多次介入此事,进行协调。嵩山街道办工作人员李华说,嵩山公寓属于老旧小区,地下室进水很可能是下水道堵塞造成的。为此,小湖塘社区工作人员联系疏通下水道的人员,曾去了现场。经疏通人员现场查看,嵩山公寓下水道堵塞非常严重,小区排水几乎陷入瘫痪状态。

只有彻底疏通下水管道,才能解决门面积水的问题。根据疏通人员制订的方案,疏通嵩山公寓下水道需要5000多元费用。这笔钱分摊到各个门面或者业主身上,每户只需要负担几百元。不过,门面老板得知要他们分摊这笔费用,大多数人是拒绝的,要么自己不愿出,要么要找店面的房东。

据社区居委会和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介绍,该小区没有物业公司,要解决问题,还得居民们自己掏钱。门面老板作为此事的受益者,得承担主要责任。

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表示,他们将再次上门,将该方案张贴,告知居民,并做好牵头组织工作。帮助居民树立起花钱购买服务的意识,让居民共同来爱护、管理好自己的家园。目前,小湖塘社区正在组织小区居民协调处理此事,希望尽快解决问题。



井盖去哪了?人行道现“深坑” 供电公司:已设置围挡,新盖板到货后立即修复

近日,有市民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反映:云龙大道恒大御景湾旁边的人行道上,有一块井盖掉下去了,留下数米深的坑,这里早晚散步的人较多,存在安全隐患,希望有关部门及时处理。

记者 姚时美 核实

昨日上午,记者来到现场看到,该处井盖确实已经缺失。为了防止行人踩空,井口放置了两块旧的井盖,旁边设置了围挡。

随后,记者从国网株洲供电公司了解到,应该是附近的施工车辆压坏了井盖,电力维护人员已经在危险井口设置围挡,待新井盖到货后将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井口覆盖。



妻子心情差 无证丈夫替她开车

本报讯(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吴功诚)妻子因家事心情差,无证的丈夫竟替她开车,结果两人双双受罚。

2月18日中午,株洲高速交警在沪昆高速金鱼石省际卡口检查时,发现男司机罗某刚过科目二考试,没有取得驾驶证。罗某交代,由于家人出了事,他们正开车赶回家,“出发时,我看到妻子心情悲伤,担心她无法安心开车,就替她开。”

最终,罗某被处以罚款1000元、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,妻子也被罚款1000元。

糊涂夫妻



▲交警查处现场 通讯员 吴功成 摄

B 孩子哭闹不停 她把车交给无证的丈夫开

本报讯(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吴功诚)夫妻俩从醴陵回株洲市区过元宵节,由于幼子在后排哭闹,妻子便把车交给无证的丈夫开,两人前日被株洲高速交警查处。

前日上午,莲株高速白关收费站处,民警发现一辆白色轿车突然停车,便上前检查。此时,男司机张建军(化名)显得很紧张,他只出示了行驶证,无法出示驾驶证。

张建军交代,他们一家三口回市区过节,此前一直是由持证的妻子驾车。“我抱着孩子坐在后排,由于孩子哭闹,妻子便把车交给无证的丈夫开。”张建军说,他刚通过科目一考试,没有取得驾驶证,但想着自己会开车,便上路了。

由于张建军无证驾驶,他被处以罚款1000元、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而他的妻子将机动车交给未取得驾驶证的人驾驶,也被罚款1000元。